

四川鑫途资源再生综合利用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四川鑫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6 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2.1 网络	3
3.2.2 报纸	5
3.2.3 张贴	5
3.3 查阅情况	8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8
5 其它	8
6 诚信承诺	8

1 概述

根据生态环境部 2018 年 4 月 16 日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 相关内容, 本项目属于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 需要开展公众参与活动。

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四川鑫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为北京中气京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 7 个工作日内, 通过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 在项目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 通过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公示, 四川科技报公示, 同时在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公示的方式进行了公开。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网上公示, 公示内容包括:

- (一) 项目名称及概要
- (二)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项目所在地为盐边县新九镇盐边钒钛产业开发区钒钛大道 888 号, 四川鑫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网络公示, 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为对外公开, 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的官方网站。网址为: <http://www.scyanbian.gov.cn/zfxxgk/fdzdgknr/tzgg/10062035.shtml>

以下为公示截图:



四川鑫途资源再生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发布时间：2024-01-31 来源：县机轨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选择阅读字号：[大 中 小] 阅读次数：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四川鑫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已委托北京中气京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四川鑫途资源再生综合利用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有关要求，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进行第一次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四川鑫途资源再生综合利用项目；
- 2、建设性质：新建；
- 3、建设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盐边县新九镇盐边机轨产业开发区机轨大道888号；
- 4、建设单位：四川鑫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购置富氧侧吹炉等设备建设废旧电路板综合利用生产线，主要工艺包括：脱锡、拆解、配料、焚烧等，建成后可实现年处理废旧电路板5万吨的生产规模；购置熔化炉、保温炉、铸锭机、切割机等设备建设废杂铜综合利用生产线，主要工艺包括：配料、熔炼、铸造、切割等，建成后可达到年产合金铜棒4万吨、合金铜丝1万吨的生产规模；项目同时配套建设给排水系统、废气处理系统等。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 e-mail 方式，直接拨打电话方式，以及写信的方式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9~2024 年 10 月 21 日期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 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通过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四川科技报公开和建设项目所在地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公示的内容包括：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 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在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 9 日~2024 年 10 月 21 日(10 个工作日)。盐边县人民政府网站为对外公开，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的网站。

公示信息的网址为：<http://www.scyanbian.gov.cn//zwgk/gsgg/10157202.shtml>

以下为网络公示截图：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四川鑫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和 2024 年 10 月 18 日在四川科技报进行了 2 次公示。公示登报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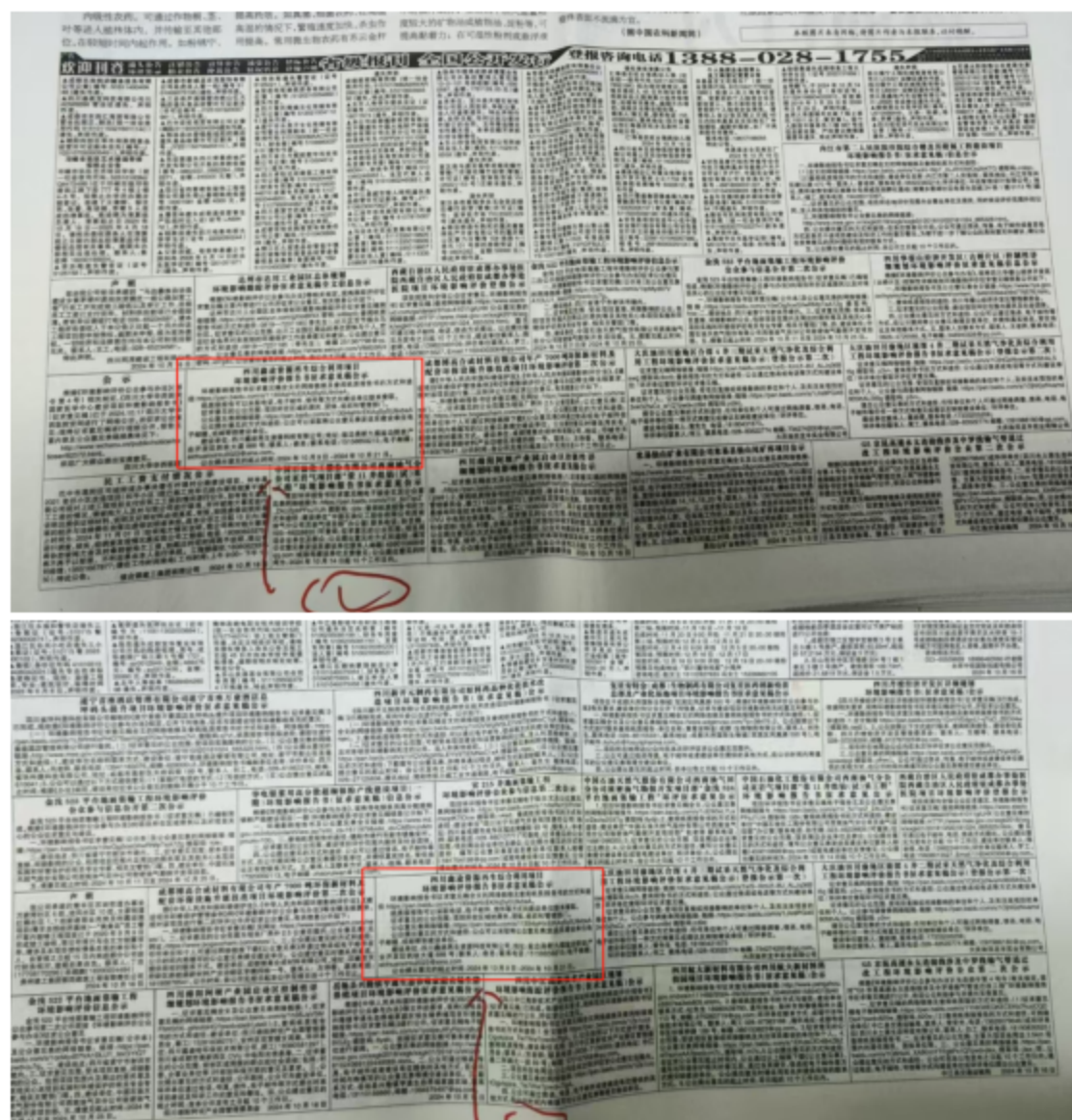


图 3 报纸公示照片

3.2.3 张贴

四川鑫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在项目所在地周边、企业进行了现场张贴公告，公告内容与报纸公告内容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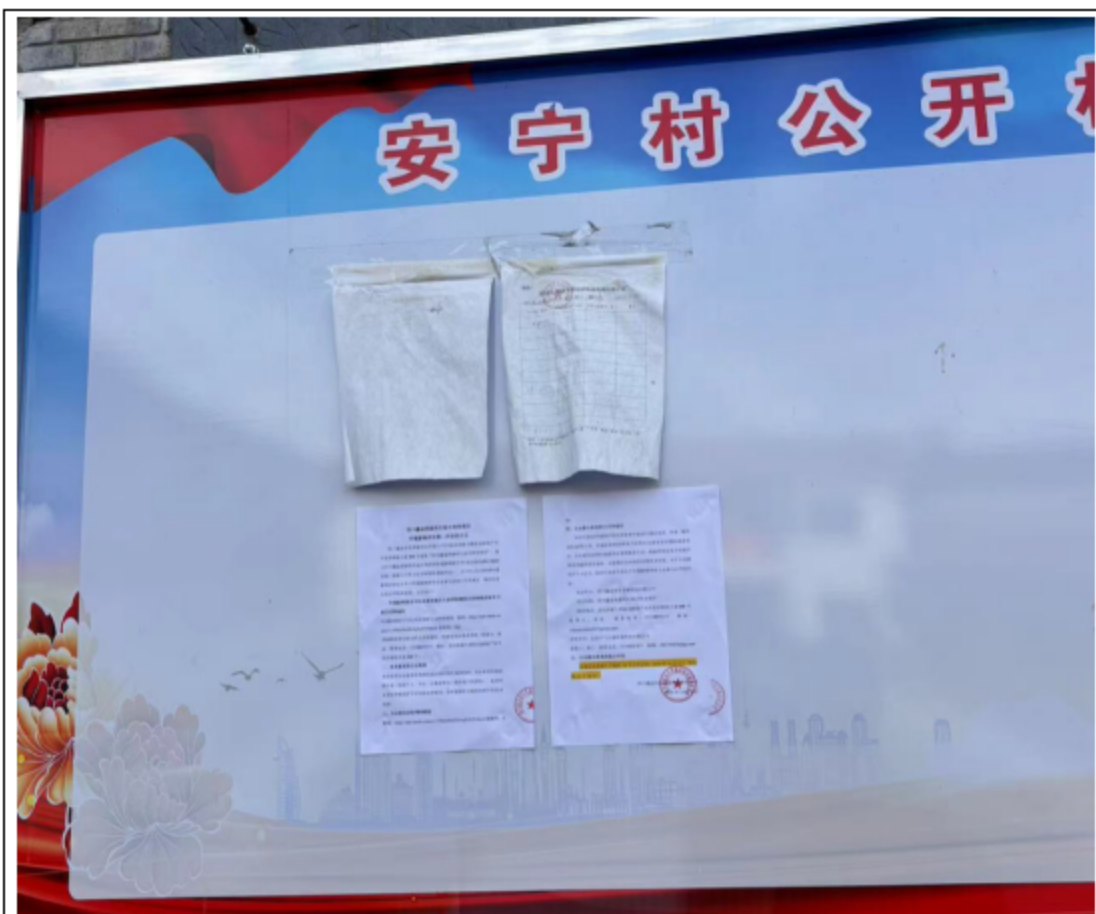




图 4 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公众如想进一步了解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可向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其他相关补充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查阅申请。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e-mail、电话和现场调查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反馈意见。

4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其它

项目登报公示的报纸及其他公示资料均存档备查。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四川鑫途资源再生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众调查期间未接到任何相关的公众意见和建议,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四川鑫途资源再生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鑫途再生资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5年6月13日